附件五

**南宁市建筑业优秀总监理工程师评选办法**

一、基本条件

1．取得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，担任总监理工程师职务二年(含二年)以上；

2．自觉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，廉洁自律，恪守职业道德，严格执行有关技术规范、规程和标准；

3．专业技术水平较高，具有较强的组织、协调、管理能力，能认真履行合同，项目监理机构内部团结，岗位责任落实，服务到位，受到业主和有关方的好评；

4．年度内担任总监理工程师的工程无违规行为和不良记录，未发生安全、质量方面的监理责任事故，且近两年内获评1项以上（含1项）市级安全文明工地或优质工程奖。

二、申报材料

1.申报表一式两份；

2.个人获得荣誉证书复印件一份。

**南宁市建筑业优秀总监理工程师申报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报人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年龄 |  |
| 职务/职称 |  | 联系方式 |  |
| 所在单位名称 |  |
| 所在单位地址 |  |
| 所在单位联系人 |  | 联系方式 |  |
| 申报人的主要业绩:申报单位公章年 月 日 |
| 南宁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审定意见:公 章年 月 日 |